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内部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

（2）未在公司内部任职及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仅在公司领取津贴，不再另行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津贴根据独立董事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及市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按年计算，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年（税前）。

（二）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内部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

未在公司内部任职及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监事，仅在公司领取津贴，不再另行领取薪酬。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内部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部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王海回避表决，其他 2 名委员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董事丁重辉、吴桐、李国、王海回避表决，其他 5 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特此公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